衡清环审字〔2024〕64号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湖南胤涛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八十万件静电喷塑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胤涛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湖南胤涛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年产八十万件静电喷塑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及专家组评审意见均已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主要内容。湖南胤涛精密制造有限公司拟投资60万元在衡南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云集片区）兴园路租用湖南胤涛机械科技中心现有厂房（面积500m2）建设年产八十万件静电喷塑件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静电喷塑件80万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区、成品区、原材料区以及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配套设施。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客观可行，从环保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建设和运行中，必须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项目静电喷塑粉尘经设备自带除尘滤芯处理后经15m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烘烤固化工序在全封闭设备中进行，进出口有少量固化废气在厂区内无组织达标排放。

（二）强化水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除油清洗废水经隔油池+调节池+絮凝沉淀池+沉淀池+多介质过滤器处理达标后排入衡南县城乡污水处理云集污水处理厂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后，排入衡南县城乡污水处理云集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加强各类固废管理，并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二次污染。 项目不合格产品委外脱塑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废塑粉、废脱脂剂桶及生产废水处理污泥等一般固废统一收集后外售；员工生活垃圾通过分类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置；废防锈油桶、废除锈剂桶等废包装物、槽液废渣、废含油抹布和手套、隔油池浮油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并办理好危险废物转移手续。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

（四）做好噪声污染控制工作。项目生产噪声，通过厂房隔噪，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减震，并对设备合理布置等措施，确保营运期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COD：0.03t/a、氨氮：0.01t/a。

三、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建设单位应安排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制定有效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防止发生环境风险事故。

四、项目竣工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发生实

际排污行为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申领排污许可证。同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做好环保竣工验收工作，并主动接受衡南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监管。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及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应当依法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衡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4年12月2日